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重新报批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要求，2026 年 11 月 6 日，由建设单位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对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重新报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调试以及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看了现场，审阅了《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工程建设、调试等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重新报批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大都村大都工业区创业路 2 号，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北纬 22 度 58 分 30.310 秒，东经 113 度 9 分 50.560 秒。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8883m^2。

本项目审批规模为年研发陶瓷色料研发 0.95 吨、陶瓷釉料研发 15 吨、陶瓷墨水研发 7.5 吨、纺织墨水研发 14 吨。本次验收规模为年研发陶瓷色料研发 0.95 吨、陶瓷釉料研发 15 吨、陶瓷墨水研发 7.5 吨、纺织墨水研发 14 吨。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获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佛环 0305 环审〔2025〕16 号。本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变更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40606MACR1G4836001Z）。本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调试日期为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 日。

（3）验收工况

调试监测期间，本项目设备设施均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较原环评审批情况无变化。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陶瓷色料的配料、混料、打粉、烧成、检测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陶瓷釉料的配料、混料、打粉、烧成、检测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陶瓷墨水的配料、研磨、烧成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纺织墨水的配料、研磨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陶瓷墨水、纺织墨水的振荡/搅拌、调整、打印、清洗过程会产生少量 NMHC，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经检测，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 NMHC 可达到《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表 B.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2、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引至陈村污水处理厂处理。

冷水机的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的冷却废水以及制纯水产生的浓水属于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洗池废水、釉料研发器材清洗废水经五级沉淀处理后，与墨水研发器材清洗废水定期交由佛山市科源达环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3、噪声

项目选用新型低噪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采用隔声、减振、降噪等措施。

企业夜间不生产。经检测，项目北面、西面、东面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南面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遵照《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佛山市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要求；一般固体废物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仓库，仓库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要求。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定期交由佛山市富钜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环境管理

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等，环境保护制度执行较好，运行至今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和审批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设施，在项目和环保设施调试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总量控制也达标，污染治理工艺可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未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2、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排放，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没有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没有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建设过程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总量达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环境管理

1、做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各项运行台账、记录等。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1。

广东康立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6 日

验收组人员签名：